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所自 86 年創所以來，即是國內第一所體現當代工藝創作藝術性與人文特質為核心價值的研究所，並首將工藝創作以材質屬性暨創作特質區分領域並予以完整規劃，以培養高等專業藝術人才；且依該校以研究型藝術大學的架構發展，已成為臺灣具特色的專業藝術學府之一，並受到國內外藝術界廣泛矚目。

該所依據設所宗旨、教學目標及發展計畫，配合視覺藝術學院以培育「學生在感性直觀的創造過程中兼具理性自省和宏觀的國際性視野」之教育目標，以及院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指標，訂定「培育專業的當代工藝創作家」、「培育專業的文化創意產業人才」、「培育當代工藝創作的教育人才」及「培育工藝領域之文化行政人才」4 項具體教育目標，亦建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及對應之評核方式，和學生畢業門檻。所訂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能反映該所宗旨及教育目標。

在課程與師資的規劃上，該所依材質屬性的差異分為金屬、纖維、陶瓷、產品四個領域，並設定其教學目標，承續傳統精神與技藝並結合現代科技和文化特質，以培養具有原創力、人文素養及視野開闊具國際觀的工藝創作者。該所學生依規定最低應修 50 學分，並須完成畢業創作與書面報告始得畢業，除所共同必修 12 學分外，學生尚須修習工作室課程與理論課程各 15 學分，其餘學分則為自由選修，學生跨所、跨院選修相關課程的情況普遍。並依據核心能力規劃課程架構，建立課程地圖，做為學生選課修業之參考。

該所之辦學特色包括 1. 率先依創作媒材專業分組，成立臺灣第一個以工藝創作為主修而授予最高學位的研究所；2. 配合課程規劃發展，開展「師徒制」形式之授課方式，以培養擁有獨立學習、創作能力，並充分傳達個人語彙的臺灣當代工藝設計者；3. 積極招募外籍學

生申請就讀，提供學生跨越國際的學習環境，並與國際同領域發展接軌。每年除邀請國外藝術家來校交流，與國外學校建立交換學生之學習制度外，並透過參與國際展覽與年會等活動，增加海外交流機會。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所課程委員會議的校外或藝術領域專家學者參與人數不足。
2. 該所欲培育文化創意產業人才，然目前之課程設計未見有相關文化經濟學、文化行銷等課程之規劃。

(三) 建議事項

1. 宜增加課程委員會之校外或藝術領域專家學者參與人數，以廣泛蒐集相關意見，俾利課程發展。
2. 該所課程之規劃宜涵蓋文化經濟學、文化行銷等相關課程之整合應用，並鼓勵教師能將產學合作實務專案導入課程，以達成文化創意發展及人才培育之教育目標。

二、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所近年來穩定維持 4 位專任教師，另聘有兼任教師 2 位與外所支援教師 3 位。4 位專任教師皆為副教授或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專業領域為陶瓷、纖維及金屬創作與設計，能配合各組之教學需要。

教師對於所開授之課程能提供完整之教學大綱，做為學生選課之參考，教學內容之安排亦能依據各課程所預定培養之核心能力進行規劃，以啟發學生個人創作理念，協助個人創作風格之建立為目標，強調創意與技藝並重。除採課堂講授與實作外，也配合展覽活動，並鼓勵學生參加國內外競賽，近幾年學生獲獎紀錄優異。

每學期末配合教務處辦理教學意見調查，以無記名方式蒐集學生意見，該所能兼顧學生之能力差異，不以創作為唯一評量方式，而輔

以少量作品、實驗性記錄過程發展的論文（或技術報告）進行學生學習成效之評核。此外，提供所長及各授課教師參考並修正其教學。近年之教學評鑑分數顯示，學生對於教師之教學具有相當之滿意度。

（二）待改善事項

1. 該所在實際之課程設計與教學策略上，如何呼應培育文化創意產業與文化行政人才之教育目標，仍有待具體落實。

（三）建議事項

1. 宜檢討現行培育文化創意產業與文化行政人才之教育目標，研擬實施策略，以具體落實既定之教學方針。

三、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所採工作室學習模式，新生入學即依專業媒材性質進行分組，由各組負責教師專職指導；指導教授因而有充分時間與學生進行溝通與討論，並依不同學生的特質給予相關論文指導。

該所配合該校實施導師制度，各組由其組帶教師擔任導師，每週安排 2 小時之晤談時間，以提供學生學習與輔導相關事宜，並視情形與學生進行個別晤談。此外，該校學務處尚有編制心理諮商人員，並定期邀請執業之精神科醫生到校門診，提供學生多元化的生活輔導管道。

該所提供獨立之陶瓷、纖維、金屬創作與金工產品設計工作室，空間充裕，設施與教學設備良好，工作室亦全天開放，學生透過操作課程持續練習並累積實力，以成就好的作品。

該所透過學校補助與私人贊助模式，經常性地邀請海內外設計師、藝術家、學者進行專題演講、工作坊或駐校教學，或與國外大學建立交換學生機制，提供國際交流機會，有效擴大學生國際視野。另外，亦舉辦各類研習營與觀摩工作室等活動，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環境。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所 4 組皆設有獨立完善的專業工作室，惟目前各專業工作室的管理與維護工作，雖皆由專任教師協助，然無專人負責。
2. 舉凡邀請國外藝術家駐校創作教學或與國外大學建立交換學生計畫，皆需龐大經費之挹注，然該所之經費來源常見捉襟見拙現象，亟需思考廣闢財源之道。
3. 該所教學以創作見長，專業領域分組明確，惟分 4 組之運作方式，影響學生跨領域學習。

(三) 建議事項

1. 基於安全考量與學生課餘使用之便利性，宜向該校爭取配置專業技術士，以負責各工作室之管理與維護事宜。
2. 該所除廣闢藝文產業發展之財源外，宜積極向政府爭取相關經費之補助，以培植藝術、文化創意產業人才，厚植國家軟實力。
3. 該所 4 組之運作除重視專業領域課程的修習外，宜再擬訂具體策略以強調跨領域的學習。

四、學術與專業表現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所教師以創作展演發表為主要研究內容，95 至 100 學年度舉辦展演活動共 82 場，其中包含美國、歐洲、日本、韓國等重要國際展覽之發表；5 場教師個人展覽與 15 件作品獲獎；另外，教師設計之公共藝術作品被永久收藏者計有 7 件。

該所學生須完成 3 年之課程修業，始獲得碩士學位；在專業表現方面，金屬產品與珠寶設計組能兼顧市場性、實用性及創意性之作品發展；纖維組則提供各式材料創作，以複合媒材表現作品，突破學生編織基礎薄弱的困境，開創新的表現技法。此外，各組學生除能經常

性參加國內重要藝術創作重大競賽外，更能在國際上締造佳績，如參與德國慕尼黑 TALENTE 國際競賽特展、美國 LARK BOOKS 出版社徵件入選、西班牙 Marratxi 國際陶藝雙年賽及臺北陶藝獎等，表現優異。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所纖維組學生之專業基礎能力並不一致，少數學生欠缺編織技術及組織結構基礎能力，恐影響學習成效。
2. 該所各組的研究生書面報告論述格式與結構不一致，亦有別於相同屬性之學校或系所。

(三) 建議事項

1. 對於非本科系或基礎技法不夠專精的學生，宜開設補救課程或開放跨系選課至材質創作與設計學系補修相關學分，以提升學習成效。
2. 該所研究生書面報告的架構與格式，宜符合通用之論文寫作格式，如包括緒論、文獻探討、創作理念與實踐、創作說明及結論等章節，以利讀者閱讀及日後學生升學或參與升等之用。

五、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所截至 99 學年度止已有畢業生 161 人，每年所辦公室均會配合該校學務處進行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針對歷屆所友以電子郵件、電話訪談等方式，進行就業狀況與滿意度之調查。並能針對系所發展、課程修訂及產業互動等建議回饋至課程委員會，提供該所持續改進教學之參考。

由畢業生就業概況分析表得知，該所所友投入各級教育工作者 45%、從事專業創作者占 26%、進入產業界者占 17%，且已有 38 人

擔任大學之教職工作。該所畢業所友在其專業領域活躍，參與各項國內外大型競賽之獲獎成績優異；並透過建構的產學互動平台積極交流，提供其所屬的產業資源或以現金捐贈方式回饋母校，減緩教學經費逐年縮減之困境。畢業生與母校間凝聚高度之共識，形成該所之最大特色。

(二) 待改善事項

1. 針對就業輔導與追蹤機制，未見有關設計產業發展之調查與分析，無法提供學生多元之就業參考資訊。
2. 該所網頁尚未建置畢業所友聯絡網及相關產業資料庫等互動平台。
3. 針對本週期之系所評鑑，該所未能在自我評鑑階段中，邀請校外委員提供適當之改善意見，顯示檢核機制未臻完善。

(三) 建議事項

1. 該校學務處宜透過企業訪談、雇主滿意度及產業需求等追蹤調查機制，提供學生有關產業實習暨就業輔導之諮詢服務。
2. 該所之網頁設計宜增闢畢業所友聯絡網與建構產業互動平台，並由該校支援網頁之管理與維護，以提供產業人才需求之相關資訊。
3. 宜邀請適質適量之校外委員進行自我評鑑並提供改善意見，以建立完善之自我改善機制。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